

##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下午14:00时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百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后认为：公司能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运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暂缓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暂缓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系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所做的调整，本着对股东利益负责、对公司利益负责的原则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暂缓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

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

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缓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四）《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缓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五）《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暂缓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